

## 浙江天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为促进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，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结合公司当前财务状况，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申请抵押贷款，预计金额人民币 990 万元，以公司位于浙江省临安区玲珑经济开发区畚斗湾 12 号的部分厂房 1-3 幢、5 幢、7-9 幢（不动产权证号：浙（2019）临安区不动产权第 0022090 号）作为抵押。具体内容以公司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2020 年 8 月 21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》议案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公司申请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抵押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是公司经营所需，增强资金保障能力，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提升公司综合实力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天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天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4日